

# 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113學年度數理學科能力競賽實施計畫

---

## 一、主旨：

推動本校數學及自然學科，鼓勵學生對基礎科學知識的探究並激發學生科學領域的興趣，並儲備選拔及培訓相關競賽之人才。

## 二、競賽科目：(一)數學 (二)物理 (三)化學 (四)生物 (五)地球科學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校高中部一、二年級學生。

## 四、報名期程：

1.報名日期：114年5月20日(二)至114年5月28日(三)止

2.報名方式：各班學藝股長於報名期限內將班級報名表，填寫完成，並請導師簽名，送交科學樓二樓設備組完成報名。

(註：有無報名均需繳回)

3.注意事項：每位學生至多報名參賽二科。

五、競賽時間：114年6月6日(五)16:10~17:10、17:20~18:20

六、競賽地點：依實際報名人數安排，另行公告。

## 七、競賽內容：

1.試題範圍：以高一、高二各學科教學內容及範圍為原則。

2.競賽方式：筆試。(依照本校考場規則：需自備文具，禁帶行動裝置與計算機等電子器材，場內禁止飲食。)

3.報名二科的同學競賽時分為二個時段，每個時段僅施測一科。

## 八、獎勵方式：

1.各學科競賽依成績擇優錄取數名，頒發獎狀乙張，敘嘉獎一次。

2.各學科競賽成績優勝者，經學科老師認可將核予數理學科競賽類儲備選手培訓，培訓後由培訓老師擇優薦派參加114學年度臺北市數理能力競賽。

3.若成績未達獎勵標準，敘獎得從缺處理。

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113學年度數理學科能力競賽實施計畫

### 備註：

- 一、本競賽採自由參加，每人至多擇二項參賽，確定參賽名單依本組公告為準。

二、填寫報名表須字跡清晰，請學藝股長於114年5月28日(三)前繳回科學樓2樓  
設備組(無論有無報名者均需繳回)。

三、請勿無故缺考(有特殊因素須於競賽兩日前向設備組請假，避免浪費試卷與材料。)

學藝股長(填表人)簽名:

導師簽名：